

死刑制度是合乎神旨意的吗？

死刑制度是绝对需要的。现在欧洲、美国，连我们亚洲也渐渐反对死刑制度，所以只有无期徒刑，这是非常不公平的事。

那被他杀的，甚至到什么地步呢？韩国现在在这方面成为很多的争论。因为一个男人偷偷地强奸了三十多个女孩子，然后把她们都杀了，其中两三个人的身体被解剖开，丢到不同的地方。这根本就不是人心，乃是兽心的人。政府把他奉养在监狱里面，人人也都怕他。监狱里面做君王的是谁？在外面杀人最多的。他是那种残忍心理的人，在监狱里面是做王的。他在监狱里面也随便打其他的囚犯，甚至杀别的囚犯也是不能判死刑。

所以，我们好好的想想，被他杀的那三十多个很软弱的、柔弱的姐妹们，谁能够帮她们申冤？被杀的姐妹们的父母兄弟们纳税，用这个的税来奉养这样的人，这根本没有天地、整个宇宙的公理，在公义上绝对不配的。

所以现在人的世界来到这样败坏的程度，不认识神、不认识神的心意，也不公平。常常说是博爱、人人都会爱，但是非常愚蠢的爱——反而是敌挡上帝，是害人的。现在 21 世纪人的世界就是这样的。

所以，绝对是以牙还牙，以眼还眼，以生命还生命，这是绝对的。

另外一个讲怜悯、救恩，就是在基督里面再说。但是为了保护整个健康的社会、公义的社会、仁爱的社会。真正的仁爱是什么？保护软弱者才是仁爱，所以带来保护作用的这些法律、施刑制度绝对是需要。

所以必要把他治死，这是一个绝对的原则。

节选自 2019 年 8 月 4 日信息：杀人的，必要把他治死（出埃及记与我—30）